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浙江美都墨烯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浙江美都墨烯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和比例:浙江美都墨烯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00%。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遵循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结合未来以“能源主导(传统能源+新能源)、金融创新”的战略定位,公司将加大对新能源领域的研发与投入,努力实现能源领域的可持续发展,适时抓住市场机会,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设立浙江美都墨烯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都墨烯”),注册资本5亿元,其中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00%,法定代表人为:戚金松先生。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石墨烯及烯碳材料系列产品;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导热材料、耐火材料;石墨烯储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及市场销售等。

(二) 投资行为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本次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经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美都墨烯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资本:5亿元,公司出资比例100%;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拟定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文件为准): 石墨烯及烯碳材料系列产品;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导热材料、耐火材料; 石墨烯储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及市场销售等。

三、设立全资子公司对本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 设立该公司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未来“能源主导(传统能源+新能源)、金融创新”的战略定位:

1、传统能源

2014年,是公司实现主营业务由房地产向油气行业转型的第一年。通过有计划的分批去化房企资产、持续收购境外油田等工作,公司初步完成了业务转型,公司的管理团队也随之专业化、国际化。2015年,世界经济疲软,主要产油国之间的博弈,导致国际油价大幅下跌。公司以海外尤其是美国德克萨斯州地区的石油天然气的勘探开发作为核心业务,仍将继续跟踪关注能源行业发展机遇。公司正积极应对油价下行带来的影响,在维持现有油田规模的基础上,今后用适量的资金投资于勘探区块,择时扩充战略储备,迎接下一个油气资产高速增长时代来临。

2、新能源

新能源领域目前已成世界各国能源战略主流,其中美国倡导的低碳经济与新能源革命政策尤其引人瞩目,我国政府也是高度关注新能源产业的发展,政策引导信号强烈。在全球经济遭遇寒流的形势下,新能源领域投资逆势而动,充分反映了市场对这一领域前景的看好。

根据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快石墨烯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结合公司自身转型升级的战略规划,并基于2015年7月公司与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双方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和构想,同时考虑到石墨烯新材料有望在未来的电子、新能源、高端制造、医疗等领域的多种应用前景和产业化发展机遇。在公司前期会同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组织市场调研和技术分析的基础上,经多次共同研究,决定拟加快组织实施石墨烯新材料的科研与产业化布局,以适应公司传统能源与新能源产业协同发展的战略需要。公司计划自筹资金设立浙江美都墨烯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从事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平台,承担以下主要职能:

(1) 研发

通过前期与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的合作，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为加快新能源产业化进程，进一步深入与浙江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合作，以构建石墨烯储能材料研发、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发展平台为目标，拟成立“美都能源·浙大材料学院——新能源材料联合研发中心”。

(2) 生产

通过收购兼并或新建的方式，快速进入生产领域。

(3) 应用

重点围绕石墨烯在锂离子电池和超级电容器中的应用，组织开展有关新材料、新技术的研发，为公司开展石墨烯储能材料的产业化生产做好技术储备。

公司将遵循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抓住石墨烯新材料市场机遇，加快培育石墨烯应用产业布局，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公司的产业结构将得以进一步改善和优化，单一业务的风险将得以分散，有利于公司的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二) 设立该公司存在的风险

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客观上存在经营管理及市场变化等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4日